

证券代码：835565

证券简称：中科国通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北京中科国通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无需其他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 月 8 日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

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采购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预计 2020 年度本公司向关联方南京贝克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微生物营养剂、脱水剂、培菌剂等药剂，采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不含税），在预计金额范围内，将根据业务开展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二) 审议《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销售的议案》

为保障参股公司稳定、健康的发展，保证公司的利益，公司预计 2020 年度为积石山县中科康洁环卫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服务金额预计不超过 200 万元（不含税）；为临夏州中科康洁环卫工程有限公司（含其分公司）提供技术服务金额预计不超过 550 万元（不含税）。公司将在预计金额范围内与参股公司签署相关协议。

(三) 审议《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0 年度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银行授信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国内非融资性保函以及国内信用证、融资租赁、银行承兑汇票等，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信用额度内根据具体经办银行的要求，具体金额与期限以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由第三方担保公司向银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 4 年，担保公司包括北京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以及其他银行要求的担保公司等。公司将以承担

无限连带责任；应收账款质押；知识产权质押等方式向第三方提供反担保。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张卫华及其配偶韦晓阳为上述银行授信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项下的全部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四）审议《关于公司拟投资控股子公司的议案》议案

为扩展公司业务板块，经前期多次调研，公司拟与夏激扬、刘春杰、陈锐共同成立北京中科国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最终工商登记信息为准）。该公司专门从事于含油污泥处理处置项目的开发、运营等服务。北京中科国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认缴 2550 万元，持有 85%股权；夏激扬认缴出资 270 万元，其中以货币出资 120 万元，以专利技术出资 150 万元，持有 9%股权；刘春杰认缴出资 90 万元，其中以货币出资 40 万元，以专利技术出资 50 万元，持有 3%股权；陈锐认缴出资 90 万元，其中以货币出资 40 万元，以专利技术出资 50 万元，持有 3%股权。

北京中科国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拟定经营范围为：含油固体废弃物处理、废乳化液处理、含油废水处理、油品脱水技术的研发、推广及应用；废矿物油资源化利用、再生技术的研发、推广及应用（以最终工商登记信息为准）

新公司成立后，将向母公司购买相关油泥处理技术的无形资产及资产包。

（五）审议《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公司向关联方北京国通环投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需要，提高公司项目及投资运营能力，保障公司现金流，公司 2020 年度拟向股东北京国通环投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通环投”）借款，借款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本借款系无偿借款，故不计利息。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2、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代表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

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5、办理登记手续，可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0年1月8日上午9:00-9:3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庞博；地址：北京中科国通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联系电话：010-82484401；联系传真：010-82484409；邮政编码：100081

(二) 会议费用：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10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中科国通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科国通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3日